

附件1.2022-2023学年助学金项目评选要求一览表【新评】

序号	项目名称	资助方	资助年级	评选条件	学生办理方式及须提交的纸质材料	备注	材料提交截止时间
1	国家助学金	政府资助	不限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道德风尚; 2)勤奋学习; 3)积极参加社会、学校公益活动和文体活动; 4)家庭经济困难,不能或不足以支付在读期间的全部或部分学习和生活费。 <b>按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等级评定助学金档次。</b>	1. 登录中山大学学生工作管理系统 ( <a href="https://freshman.sysu.edu.cn/zxj/">https://freshman.sysu.edu.cn/zxj/</a> ) 提交材料,不需要提交纸质版材料; 2. 在系统上传《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手写签名)。	①每学年分两次发放,按学期发放。 ②获助学年须参加由学校安排的励志成长活动。 ③签订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	10月12日
2	中海油大学生助学金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不限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道德风尚; 2)勤奋学习,各科学业成绩优良; 3)积极参加社会、学校公益活动和文体活动; 4)家庭经济困难,不能或不足以支付在读期间的全部或部分学习和生活费。	向所在学院(系)提交纸质版材料 <b>1.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中国海油大学生助学金”受助学生申请表(须粘贴照片);</b> 2. 个人申请书(用A4规格纸张书写,题目为“助学金申请书”,称呼为“尊敬的中海油大学生助学金捐赠人”,600字以上); 3. 上学年成绩单原件(需加盖院系教务专用章); 4. 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手写签名)。 <b>#电子材料:填写好《“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中国海油大学生助学金”受助学生推荐表(院系汇总)》、《中山大学2022-2023学年拟获评捐赠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发送至兼职辅导员</b>	①获助学年须参加由学校安排的励志成长活动。 ②签订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	10月12日
3	叶葆定助学金	叶葆定先生(已故)	大二及以上	1)品德高尚、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团结同学、乐于助人,在校期间没有受过任何纪律处分; 2)学习勤奋、刻苦,成绩比上学期有较大进步; 3)家庭经济困难,原则上家庭人均月收入在400元(含)以下; 4)同等条件下,西藏籍学生优先考虑。	向所在学院(系)提交纸质版材料 1. 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登记表(个人申请书抬头称呼为“尊敬的叶葆定助学金捐赠人”,600字以上); 2. 上学年成绩单原件(需加盖院系教务专用章); 3. 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手写签名)。 <b>#电子材料:填写好《中山大学2022-2023学年拟获评捐赠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发送至兼职辅导员</b>	①每学年分两次发放,按学期发放,每次2500元。 ②获助学年须参加由学校安排的励志成长活动。 ③签订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	10月12日
4	新长城助学金(宏珏)	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	2022级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道德风尚; 2)勤奋学习,各科学业成绩优良; 3)积极参加社会、学校公益活动和文体活动; 4)家庭经济困难的2022级经管类专业学生,包括经济学、管理学、市场学、数学类。	向所在学院(系)提交纸质版材料 <b>1.《新长城自强助学金候选学生申请表》;</b> <b>2.个人手写申请书(按新长城专用规格申请书用纸写,题目为“助学金申请书”,称呼为“尊敬的老师”,600字以上);</b> 3. 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手写签名)。 <b>填写要求详见附件《新长城助学金资助材料填写要求》</b> <b>#电子材料:填写好《新长城候选学生信息一览表》、《新长城候选学生专用汇总表》、《中山大学2022-2023学年拟获评捐赠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发送至兼职辅导员</b>	①获助学年须参加由学校安排的励志成长活动。 ②签订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定义契约。	10月12日
5	仲明助学金	广东省国强公益基金会	2022级	1) 大学一年级新生; 2) 家庭经济困难,学习成绩优秀; 3) 具备良好品德,认同仲明乐善助学的慈善理念; 4) 自愿在接受仲明助学金的同时,签署《仲明助学金定义契约》,承诺毕业后有能力后将受助的款项回报到仲明基金用以帮助更多有需要的家庭困难学子,并身体力行加入助困行列,践行“受惠社会,回报社会”的公益精神。	向所在学院(系)提交纸质版材料 1. 个人申请书(用A4规格纸张书写,题目为“助学金申请书”,称呼为“尊敬的仲明助学金捐赠人”,600字以上); 2. 申请学生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仲明助学金申请表(须粘贴照片); 4. 仲明助学金定义契约(手写签名)。 <b>#电子材料:填写好《2022年度仲明助学金拟获评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附件3-学生名单汇总表》、《中山大学2022-2023学年拟获评捐赠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发送至兼职辅导员</b>	①获助学年须参加由学校安排的励志成长活动。 ②签署《仲明助学金定义契约》。	10月12日

附件1.2022-2023学年捐赠助学金项目评选要求一览表【续评】

序号	项目名称	资助方	参评对象	评选条件	须提交的材料	备注	院系完成审批时间
1	新长城助学金（宏珏）	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	上一学年已获助者，如学生提出放弃续评，在同年级替补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道德风尚； 2)勤奋学习，各科学习成绩优良； 3)积极参加社会、学校公益活动和文体活动； 4)家庭经济困难，不能或不足以支付在读期间的全部或部分学习和生活费。	续评学生： 1、新长城助学金学生成长记录表（须粘贴照片）； 2、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道义契约。 <b>#电子材料：填好《中山大学2022-2023学年拟获评捐赠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发给兼职辅导员</b>  替 换学生： 1.《新长城自强助学金候选学生申请表》（需贴照片）； 2.个人手写申请书（按新长城专用规格申请书用纸写，题目为“助学金申请书”，称呼为“尊敬的爱心人士”，600字以上）； 3.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道义契约。 4.《新长城自强助学金资助学生调整申请表》-纸质版（主动申请放弃的学生应附上学生本人手写申请） <b>#电子材料：填好《中山大学2022-2023学年拟获评捐赠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新长城候选学生信息一览表》发给兼职辅导员</b>	①获助学年须参加由学校安排的励志成长活动。 ②签订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道义契约。	10月12日
2	有美助学金（老生）	亚德客国际集团	上一学年已获助者，如学生提出放弃续评，在同年级替补。 <b>学院推荐申请续评以及替补放弃续评的学生总人数不得超过分配的名额总数。</b>	1)家庭经济困难，难以支付其本科在学期间正常的学习和生活费用； 2)思想端正、勤奋学习、生活俭朴、具有顽强的意志和进取心； 3)明礼诚信、富有爱心、关心集体，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体育锻炼； 4)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5)受助的学生应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实践活动。	1.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申请表（续评）； 2.感谢信（称呼为“尊敬的有美助学金捐赠人”，600字以上）； 3.上学年成绩单原件（需加盖院系教务专用章）； 4.有美助学金获助毕业生就业意向登记表（毕业班学生）； 5.中山大学本科生助学金道义契约。 <b>#电子材料：填好《中山大学2022-2023学年拟获评捐赠助学金学生名单汇总表》发给兼职辅导员</b>	①每学年分两次发放，按学期发放，每次1800元。 ②受助学生应承担社会责任，每学年须向资助方汇报生活状况，以及参与社会实践公益活动情况。 ③承诺有能力时将该助学金返还给“中山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有美助学金账户”。	10月12日